

证券代码:601211 证券简称:国泰君安 公告编号:2020-066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类别
1	关于提请审议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A股限制性股票和H股限制性股票
2	关于提请审议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A股
3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A股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于2020年6月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上述会议决议公告已于2020年6月7日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并于次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开披露。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资料已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及公司网站(<http://www.gtja.com>)上公开披露。

2. 特别决议议案:1,2,3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6.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详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如果其持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持有的相同类别普通股股份均按照同一表决意向行使表决权,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 会议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授权投资者),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会议时间:2020年8月12日(星期三)上午10:00-11:30,下午13:00-15:00。  
3. 会议地点:上海市陕西路5-7号上海城市酒店二樓  
4.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8月12日至2020年8月12日  
5.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夏大慰先生受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0年8月12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议案向全体股东公开征集投票权。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7月24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发布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

证券代码:601211 证券简称:国泰君安 公告编号:2020-067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

(一) 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2020年8月12日14:00分  
2.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3.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8月12日至2020年8月12日  
4.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 会议地点:上海市陕西路5-7号上海城市酒店二樓  
(三) 征集投票权的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提请审议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提请审议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 征集对象:截至2020年8月3日(星期一)股市交易结束后,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A股、H股股东。本公司H股股东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征集投票权事宜不适用本公告。其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发布的相关公告。  
2. 征集时间:2020年8月4日至2020年8月11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二) 征集程序  
1. 按本公告所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2. 向征集人委托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提交本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本次征集投票权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签收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包括:  
(1) 委托投票人为非自然人股东的,应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或者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2) 委托投票人为个人股东的,应提交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

证券代码:601211 证券简称:国泰君安 公告编号:2020-068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批复的公告

1. 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2. 本次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不超过300亿元人民币。  
3. 本次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于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  
4. 公司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

1. 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2. 本次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不超过300亿元人民币。  
3. 本次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于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  
4. 公司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

1. 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2. 本次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不超过300亿元人民币。  
3. 本次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于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  
4. 公司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

1. 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2. 本次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不超过300亿元人民币。  
3. 本次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于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  
4. 公司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

证券代码:601669 股票简称:中国电建 公告编号:临2020-044

##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公司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提供差额补足的公告

1. 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2. 本次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不超过300亿元人民币。  
3. 本次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于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  
4. 公司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

1. 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2. 本次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不超过300亿元人民币。  
3. 本次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于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  
4. 公司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

1. 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2. 本次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不超过300亿元人民币。  
3. 本次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于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  
4. 公司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

1. 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2. 本次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不超过300亿元人民币。  
3. 本次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于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  
4. 公司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

证券代码:600837 证券简称:海通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0-049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1. 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2. 本次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不超过300亿元人民币。  
3. 本次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于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  
4. 公司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

1. 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2. 本次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不超过300亿元人民币。  
3. 本次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于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  
4. 公司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

1. 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2. 本次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不超过300亿元人民币。  
3. 本次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于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  
4. 公司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

1. 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2. 本次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不超过300亿元人民币。  
3. 本次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于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  
4. 公司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

证券代码:000968 证券简称:蓝焰控股 公告编号:2020-037

##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已离职独立董事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1. 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2. 本次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不超过300亿元人民币。  
3. 本次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于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  
4. 公司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价格(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王超群	集中竞价交易	2020-7-24	8.07	57,280	0.0059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王超群	合计持有股份	229,120	0.0237	171,840	0.017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7,280	0.0059	0	-
	有限售条件股份	171,840	0.0178	171,840	0.0178

1. 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2. 本次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不超过300亿元人民币。  
3. 本次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于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  
4. 公司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

证券代码:603390 证券简称:通达电气 公告编号:2020-055

##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取得同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公告

1. 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2. 本次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不超过300亿元人民币。  
3. 本次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于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  
4. 公司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

1. 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2. 本次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不超过300亿元人民币。  
3. 本次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于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  
4. 公司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

1. 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2. 本次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不超过300亿元人民币。  
3. 本次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于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  
4. 公司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

1. 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2. 本次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不超过300亿元人民币。  
3. 本次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于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  
4. 公司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

证券代码:601988 证券简称:中国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0-035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非执行董事任职的公告

1. 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2. 本次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不超过300亿元人民币。  
3. 本次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于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  
4. 公司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

1. 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2. 本次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不超过300亿元人民币。  
3. 本次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于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  
4. 公司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

1. 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2. 本次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不超过300亿元人民币。  
3. 本次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于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  
4. 公司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

1. 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2. 本次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不超过300亿元人民币。  
3. 本次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于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  
4. 公司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